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简称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报告统计数据时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报在将乐县政府网站

（<http://www.jiangle.gov.cn/>）予以公布。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将乐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6 号劳动大厦 13 层，邮编：353300，电话：0598-2322234，传真：0598-2333093）。

一、报告内容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健全公开制度，拓展公开渠道，着力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推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

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办要求，我局每年按时将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写成年度报告发布于福建政府信息公开系统上。两年来，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做到了格式规范、内容全面、数据准确、文字精炼。

（一）主动公开：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0 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 160 条。历年累计主动公开 158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深入研究并妥善处理新情况、新问题，注意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2020 年我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政务公开工作，2020 年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把推行政务公开工作作为转变机关作风、提高行政效能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落实责任制，明确分工，督促我局信息公开等工作，确定办公室为信息公开牵头部门，其他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各项推进工作。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的主渠道，确保我局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平台建设方面：一是认真做好我局在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的更新并立即整改存在的问题。二是及时完善政务公开新增目录。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对于2020年新增栏目认真梳理，及时公开。三是做好“两微一端”的排查整治，并落实严格审核把关制度；加强与网民的互动，不断完善丰富信息发布内容。

（五）监督保障：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过程中，我局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认真执行，并始终做好保密工作，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确保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不发生失泄密问题。凡属要公开的信息，都严格做到局政策法规和审核审批股把好初审关、职能处室把好业务关、局领导把好审签关。在部门预算领域，我局及时将2019年部门决算和2020年部门预算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做到预算公开信息透明，更好的接受监督。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9	21	16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1	98686 元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年来，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和实际需求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程度，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二）改进措施

2021年，我局将梳理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细化分类、规范表述，特别要在做好公文类信息公开的同时，不断拓展业务类、决策类信息公开内容，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切实满足公众的需求。并且实行内勤参谋和法制参谋双把关，对依申请公开件从受理后即开展时效督办，杜绝超期情况发生。主动公开事项，确保在事件发生后一周内完成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或更新。同时，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文件，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知识，切实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大意义的认识，不断深化公开的理念，增强推进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杜绝因工作人员法律意识淡薄或适用法律不严密等问题导致的差错答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

将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月8日